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

公告编号:2024-037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以下简称“工作函”)。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对相关工作函内容进行了回复(详见2024-033公告),现就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一、关于应披露及应付票据
年报披露,公司应付票据期末余额14.97亿元,为银行承兑汇票,较上期增长61.79%;应收票据期末余额13.60亿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11.90亿元,商业承兑汇票1.69亿元;期末未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9.13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报告期内使用票据结算情况,包括各月份使用票据的交易背景、交易对手、交易金额、开具票据金额及类型、贴现或背书情况等;应付票据余额,核实公司是否存在无商业背景情况下开具票据的情形;(2)报告期内未到期承兑汇票余额、商业承兑汇票,未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方、交易背景、开票日期、金额、到期时间、背书情况等,并说明可能存在的风险敞口及应对措施;(3)报告期内未到期承兑汇票承兑方、商业承兑汇票、是否存在向关联方开票的情形,对应的开票对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是否存在资金或业务往来。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二、(一)回复
报告期内使用票据结算情况,包括各月份使用票据的交易背景、交易主体、交易金额、开具票据金额及类型、贴现或背书情况,期初期末余额、应付票据余额等,核实公司是否存在无商业背景情况下开具票据的情形。

公司票据使用较为频繁,下游客户通过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支付公司货款,公司收到票据后,主要用于支付供应商款项、贴现及到期兑付。2023年度,公司收到票据金额70.75亿元,贴现、背书、支付金额81.92亿元(其中上期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12.02亿元)。本期使用票据结算涉及开票人3,315家,票据数据8,076张,由于数据量较大,基于公司票据使用情况的,公司回复如下:

(1)报告期内使用票据结算情况
公司应收商业承兑汇票主要为到期托收,应收银行承兑汇票主要用于到期托收、背书转让以及贴现,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应收商业承兑	应收银行承兑	应收款项融资	合计
期初余额	22,246.73	148,163.79	22,206.16	192,616.68
本期增加	44,293.63	124,240.07	53,044.87	219,462.57
本期减少	16,732.67	127,248.00	18,553.33	152,534.00
期末余额	50,207.69	245,155.86	56,697.70	352,061.25

报告期内公司票据背书、收及贴现金额合计81.92亿元,其中票据贴现托收合计72.10亿元,票据贴现、托收后均以货币资金形式存放于公司银行账户中,用于支付生产经营中所需的材料款、工程款等,票据背书金额为9.82亿元主要通过背书方式支付供应商材料款、工程款等。

本期公司使用应收票据结算前十大客户的交易背景、交易主体、交易金额、开具票据金额及类型、贴现或背书情况,期初期末余额等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主体	交易背景	票据金额(万元)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支付票据	2,759.07	250.65	70,290.91
2	招商局港口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支付票据	1,676.02	50.87	20,009.92
3	招商局港口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支付票据	-	-	18,509.55
4	招商局港口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支付票据	6,380.35	6,998.98	4,529.03
5	招商局港口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支付票据	1,010	1,908	1,663.4
6	东方广天(广州)传媒有限公司	客户支付票据	0	2.97	17,000.04
7	沈阳中航机电三洲测控设备有限公司	客户支付票据	2,223.41	341.06	15,666.98
8	浙江中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支付票据	1,066.2	-	14,095.21
9	南通和顺贸易有限公司	客户支付票据	881.18	1,718.08	11,942.77
10	珠海盛达达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客户支付票据	-	148.59	13,048.16
合计			16,036.23	10,529.11	18,478.76

本期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应收票据每月结算明细情况如下:

月份	票据交易背景	本期开票	本期背书	本期贴现	期末未到期
1月	72,446.07	6,255.77	21,454.25	4,389.75	32,299.77
2月	73,979.23	8,236.48	38,527.48	6,282.52	52,044.28
3月	90,996.96	9,974.52	39,519.34	7,484.79	76,778.65
4月	91,072.36	7,359.33	39,931.88	7,652.85	74,544.06
5月	86,212.26	9,210.92	46,123.94	4,518.09	59,825.95
6月	94,815.51	8,745.82	54,965.25	7,072.73	70,383.80
7月	93,374.41	7,650.66	39,605.57	7,175.02	77,098.38
8月	77,098.38	6,533.88	53,756.75	10,246.69	60,539.32
9月	78,000.92	8,460.26	49,654.47	7,407.27	66,734.10
10月	78,000.42	8,200.09	54,279.31	9,203.05	69,722.45
11月	69,504.79	6,777.87	63,099.84	7,400.34	67,278.05
12月	69,454.60	11,804.01	62,533.27	9,427.43	83,144.71
合计	724,467.07	98,203.61	622,433.67	83,939.19	819,919.05

注:期初期末余额仅为在手票据余额,本期背书、贴现金额包含上期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120.17661万元。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与客户之间不存在真实销售业务,公司应收商业承兑汇票主要用于到期托收,应收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贴现及托收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材料款,内购交结清等工程。由上述表格可知,公司收到的应收票据全部来自背书客户,票据结算类型主要用于银行贴现及托收,部分票据背书支付公司供应商材料款、工程款。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应收票据结算共计8,076张,均基于真实的销售背景、交易关系,不存在无商业背景情况下使用票据结算的情形。

(2)公司使用应付票据结算情况

期间	本期开票	本期背书	本期贴现	期末未到期
2023年01-01	190,332.00	131,173.70	140,665.00	

公司报告期内银行承兑汇票开具的情况及期末未到期的票据具体情况如下:

债权人	交易背景	应付金额	期末未到期
江苏中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47,955.00	47,955.00
江西铜业(深圳)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	20,200.00	20,200.00
黄石市祥源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	43,000.00	16,570.00
安徽(蚌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67,200.00	67,200.00
惠州新源泰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	2,975.00	6,540.00
江西铜业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销售	6,000.00	6,000.00
黄石市祥源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	2,500.00	2,500.00
广东川江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	500.00	500.00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14,000.00	14,000.00
江苏科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17,200.00	17,200.00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190,332.00	149,665.00

报告期内使用应付票据具体情况如下:

债权人	交易背景	应付金额	期末未到期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127,316.57	143,557.1
江西铜业(深圳)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	214,371.0	216,678.0
黄石市祥源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	62,028.49	92,683.15
安徽(蚌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94,728.52	107,107.3
惠州新源泰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	107,615.44	20,927.4
江西铜业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销售	27,897.59	31,528.34
黄石市祥源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	111,120.76	126,566.4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10,447.91	11,806.13
广东川江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	6,812.56	9,058.19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27,897.59	31,528.34
江苏科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153,003.0	169,165.5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38,834.72	43,883.23

注:上述中保证金金额是公司开具票据时支付的货币保证金。

综上所述可知,公司与供应商之间存在真实采购业务,应付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材料款和内部交易款项等,相关交易不存在无商业背景情况下使用票据结算的情形。

2、报告期内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未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的交易背景、开票日期、金额、到期时间、背书情况等,并说明可能存在的风险敞口及应对措施。

公司期末未到期承兑汇票17.23亿元,涉及开票人1,184家;期末,承兑人957家,票据数据2,077张,由于数据量较大,基于公司票据使用情况的,公司回复如下:

报告期内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未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的情况如下:

序号	承兑人	票据金额	占比(%)
1	深圳市有色金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2,089.46	67.76
2	江西铜业(深圳)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6,113.43	35.29
3	客户	500.00	2.86
4	客户	65.83	0.38
5	客户	384.95	2.16
6	黄石市祥源置业有限公司	369.59	2.06
7	客户	36.94	0.21
8	惠州新源泰实业有限公司	192.00	1.06
9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59.59	1.46
10	及州铜业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22.00	0.67
11	其他	1,496.82	8.39
合计		17,842.07	100.00

注:供产生贴现风险敞口,涉及及子公司2023年度经营数据如下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末未到期	已背书未到期	已贴现未到期
应收账款	17,842.07	17,842.07	-	-
应付账款	19,068.98	27,979.33	33,134.66	58,254.99
合计	36,911.05	45,821.40	33,134.66	58,254.99

(1)应收商业承兑汇票情况
公司应收商业承兑汇票主要为到期托收,期末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承兑人情况如下:

序号	承兑人	票据金额	占比(%)
1	深圳市有色金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2,089.46	67.76
2	江西铜业(深圳)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6,113.43	35.29
3	客户	500.00	2.86
4	客户	65.83	0.38
5	客户	384.95	2.16
6	黄石市祥源置业有限公司	369.59	2.06
7	客户	36.94	0.21
8	惠州新源泰实业有限公司	192.00	1.06
9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59.59	1.46
10	及州铜业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22.00	0.67
11	其他	1,496.82	8.39
合计		17,842.07	100.00

注:供产生贴现风险敞口,涉及及子公司2023年度经营数据如下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末未到期	已背书未到期	已贴现未到期
应收账款	18,143.09	64,030.05	344,427.76	5,902.12
应付账款	38,689.73	21,812.92	65,058.39	2,299.25
合计	56,832.82	85,842.97	409,486.15	8,201.37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商业承兑汇票主要用于到期托收,应收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贴现及到期兑付后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材料款、工程款等,应付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材料款、内部交易结算,相关交易不存在无商业背景情况下使用票据结算的情形,报告期内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未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的交易背景、开票日期、金额、到期时间、背书情况等,并说明可能存在的风险敞口及应对措施。

公司期末未到期承兑汇票17.23亿元,涉及开票人1,184家;期末,承兑人957家,票据数据2,077张,由于数据量较大,基于公司票据使用情况的,公司回复如下:

报告期内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未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的情况如下:

序号	承兑人	票据金额	占比(%)
1	深圳市有色金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2,089.46	67.76
2	江西铜业(深圳)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6,113.43	35.29
3	客户	500.00	2.86
4	客户	65.83	0.38
5	客户	384.95	2.16
6	黄石市祥源置业有限公司	369.59	2.06
7	客户	36.94	0.21
8	惠州新源泰实业有限公司	192.00	1.06
9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59.59	1.46
10	及州铜业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22.00	0.67
11	其他	1,496.82	8.39
合计		17,842.07	100.00

注:供产生贴现风险敞口,涉及及子公司2023年度经营数据如下表:

方情况,亦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公司在取得商业承兑汇票时,会核查付款人的信用情况。2023年末,公司应收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开具的商业承兑汇票余额为12,089.46万元,占当期期末商业承兑汇票总额的比例为67.76%。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是上市公司比亚迪全资子公司,背景良好,信用度高,从过往来看,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承兑汇票到期兑付,不存在到期未兑付的情况。

截止期末在手商业承兑汇票均在未来6个月内到期,其开具时间及到期时的具体情况如下:

开票日期	到期日期	承兑人	票据金额	已贴现未到期	期末未到期	合计
2023年12月	2024年1月	-	-	-	-	-
2023年12月	49.13	-	-	-	-	49.13
2023年6月	20.00	-	-	-	-	20.00
2023年7月	16.89	1,468.63	-	-	-	1,468.63
2023年8月	-	142.71	331.92	-	83.08	523.69
2023年9月	-	12.99	285.91	-	5,811.21	6,209.11
2023年10月	-	150.13	-	1,274.04	1,674.42	1,951.59
2023年11月	-	57.99	277.11	-	2,300.4	2,307.35
2023年12月	-	268.68	328.07	990.27	-	2,807.02
合计	86.02	4,100.82	937.10	17,481.8	4,559.84	24,225.55

截止目前,已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均按期兑付,不存在违约情形。

(2)应付商业承兑汇票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上市公司会计准则)制定相关制度(2019)并结合实际情况制定,按照信用风险程度,公司将承兑银行划分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和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信用风险等级较高的银行包括6家大型商业银行和9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其中6家大型商业银行分别为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9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分别为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信用风险一般的银行均为其他商业银行。

公司根据审慎原则将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资产负债表中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予以确认,承兑人信用风险一般的银行,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予以确认。根据上述原则,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余额91,389.65万元,截止期末银行承兑汇票的主要承兑人及其背书贴现情况如下:

序号	承兑人	票据金额	已贴现未到期	期末未到期	合计
1	中国工商银行	59,840	7,033.49	2,099.92	9,034.24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90,664	5,627.39	2,050.91	9,178.00
3	中国建设银行	288,591	1,414.83	864.88	2,252.38
4	中国农业银行	2,930.3	3,984.62	2,176.13	6,391.78
5	招商银行	122.11	6,272.40	-	6,394.51
6	浦发银行	1,879.15	1,765.10	1,487.97	5,132.23
7	华夏银行	1,639.45	700.00	1,148.55	3,488.00
8	北京银行	1,585.16	1,027.58	377.80	2,990.54
9	中信银行	703.27	1,414.83	864.88	2,252.38
10	浙商银行	353.34	857.31	453.42	2,093.69
11	南京银行	25,381.79	240,103	13,990.46	63,384.29
合计	33,134.66	58,254.99	27,679.33	119,069.05	

截止期末在手,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的开具时间及到期时的具体情况如下:

开票日期	到期日期	承兑人	票据金额	已贴现未到期	期末未到期	合计
2023年6月	-	-	-	-	-	-
2023年7月	-	-	-	-	-	-
2023年8月	-	-	-	-	-	-
2023年9月	-	-	-	-	-	-
2023年10月	-	-	-	-	-	-
2023年11月	-	-	-	-	-	-
2023年12月	-	-	-	-	-	-
合计	6,132.44	5,975.31	4,297.53	9,009.47	4,681.55	33,134.66

截止期末,已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均按期兑付,不存在违约情形。

(一)非票据类事项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1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1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1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1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1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1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1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2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2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2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